

#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西政办发〔2023〕3号

##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北京市西城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3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本区生态环境质量，现将《北京市西城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3 年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是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

年，各部门、各街道和各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二是要全面落实责任。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准确把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新形势、新要求，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将环境污染防治向纵深推进，各部门、各街道和各单位要以更高标准抓好落实，形成责任体系，细化任务分工。做好资金统筹，发挥生态环境经济激励引导作用，切实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三是要强化宣传引导。各部门、各街道和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倡导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及时曝光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是严格督查考核。各部门、各街道和各单位要全面加强任务统筹落实，按月上报工作进展情况。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将纳入市政府绩效管理体系，并作为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重点。对因工作不力、行政效率低下、履职缺位等导致未完成目标任务的，严格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本文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0 年行动计划>的通

知》(西政办发〔2020〕2号)、《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1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西政办发〔2021〕2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西城区应对气候变化 2023 年行动计划  
2. 西城区大气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3. 西城区水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4. 西城区土壤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5. 西城区生态保护 2023 年行动计划  
6. 2023 年西城区生态环境保护有关指标及重点任务计划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西城区应对气候变化 2023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一、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目标</b>					
1	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目标	切实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较 2020 年累计下降 12% 左右, 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	年底 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交通委 区城市管理委
<b>二、完善应对气候变化综合管理制度</b>					
2	强化碳排放“双控”制度	强化碳排放控制目标约束作用, 落实北京市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的要求。逐步推进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开展碳排放评价。	年底 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统计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3	积极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	落实 2023 年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工作。按照北京市要求督促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完成数据报送和核查工作，提升数据质量，督促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按期完成配额清缴。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

### 三、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重点区域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工作

4	推进能源低碳化发展	大力开展能源节约和能效提升，万元 GDP 能耗力争持续下降。通过能源结构调整，严控化石能源消费总量，天然气消费规模达到市级目标要求。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
		落实北京市可再生能源替代方案，新增能源消费优先由可再生能源提供，可再生能源消费占比持续提升，达到市级要求。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
		持续优化用能结构，推动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利用，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推动光伏、光热应用。区教委和区国资委督促教育系统和区属国企积极在所属建筑安装使用光伏、光热等可再生能源系统。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国资委 区教委	——
5	构建绿色低碳产业	依托工艺更新、重大节能装备、余热余压利用等手段，推进现有工业企业低碳化改造。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5	体系	落实数据中心节能减碳要求，除满足国家及重大政务及低时延金融类相关的特殊需求外，严控新建或扩建数据中心。逐步关闭其它低效、老旧落后的自用型、存储型数据中心。强化数据中心绿色技术、可再生能源等应用，鼓励数据中心采用余热回收利用措施为周边建筑提供热源。	年底前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北京金融街服务局 西城园管委会
		强化绿色技术创新支撑，支持通信、新能源、近零能耗建筑等方向的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和示范推广。	年底前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
		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和功能布局，服务绿色金融产品丰富创新，大力培育聚集绿色金融机构。	年底前	北京金融街服务局	--
6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构建利于资源循环发展的产业结构，全面推行绿色设计，推动实施节能降耗等清洁生产措施。 推进固体废弃物协同处置，提升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提高再生资源回收率，加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回收，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塑料污染治理。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
7	推进建筑领域低碳化	落实北京市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等，新建政府投资和公共建筑执行绿色建筑三星级标准。大力推广超低能耗建筑，新增超低能耗建筑面积持续增长。 落实北京市关于政府投资公共建筑推广超低能耗建筑工作的要求。积极推进能耗超限公共建筑节能	年底前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绿色改造、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45%，建筑领域碳排放得到有效控制。 推广绿色低碳建材以及光伏、光热和热泵技术应用，开展产能建筑试点，建立既有建筑绿色改造长效机制。			
8	创建绿色智能供热体系	统筹实施供热智能化控制、供热资源整合、热网系统重组等。有序推进小散锅炉房整合，并入市政热力大网优先原则，其次选择附近大型锅炉房；开展老旧供热管网改造工作，全区单位建筑面积供热能耗下降1%。	年底前	区城市管理委	--
		完成智能化供热改造面积100万平方米。	年底前	区城市管理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
9	加强城市绿色交通体系建设	扎实推进慢行优先、公交优先、绿色优先，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4.7%左右。	年底前	区交通委	
10	强化低碳试点示范	积极组织申报市级试点示范项目，鼓励优先应用绿色低碳技术、集成应用多种技术；鼓励培育低碳领跑者企业和公共机构；推动建设智慧化绿色低碳气候友好型区域。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区交通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北展地区建设指挥部、西城园管委会、区发展改革委、相关街道统筹推进金科新区低碳示范区创建；区教委、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发展改革委牵头推进低碳学校、低碳机关创建；各街道办事处遴选出基础条件较好的社区，在社区管理、生活方式、生态建设等方面落实低碳模式、低碳理念，积极推动低碳试点创建。	年底前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北展地区建设指挥部 西城园管委会 区教委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各街道办事处	——
11	控制农业和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	开展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调查，研究甲烷控制目标任务和措施。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
<b>四、加强城市气候适应性建设</b>					
12	加强适应气候变化顶层设计	落实北京市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方案，按照相关要求开展适应气候变化任务举措。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应急局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水务局 区交通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卫生健康委 区财政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3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坚持全域多层次增绿固碳，促进园林绿化固碳增汇。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
14	加强海绵城市建设	全面落实“十四五”海绵城市建设规划，全区范围推广开展“海绵校园”“海绵公园”“海绵道路”等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新增0.31平方公里海绵城市面积。 完善城市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加强绿色斑块、绿色廊道、城市生态安全调控系统、城市人居环境、园林绿化和城市风道建设。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园林绿化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教委 各街道办事处
<b>五、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保障能力建设</b>					
15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统筹和调度，形成分级管理、推动落实的工作格局。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街道研究细化本行业、本区域应对气候变化措施，扎实推动重点任务落实。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交通委 区园林绿化局 各街道办事处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6	强化资金政策支持	对节能减碳的绿色项目予以适当政策支持。营造有利的政策环境，拓宽绿色融资渠道，完善绿色金融体系构建，引导金融机构开展有利于低碳发展的信贷、债券、基金、期货、保险等绿色金融创新实践。	年底前	区财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北京金融街服务局	
17	加强宣传教育	组织开展 2023 年低碳日、环境日等宣传活动，在市局统一部署下推动建设科普教育基地和应对气候变化展区，加大应对气候变化宣传力度。 推广高效低碳绿色产品，利用碳普惠等形式，引导市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光盘行动”、义务植树和低碳出行，逐步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理念。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交通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委宣传部
		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理论知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等教育培训，加大各级党员领导干部、企业人员、社会公众应对气候变化知识的培训力度，将应对气候变化纳入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提升推动低碳发展本领。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委组织部	——

附件 2-1

## 西城区大气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一、主要目标</b>					
1	空气质量目标	完成本市下达的空气质量目标要求，全区及各街道加大力度，力争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区交通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等其他大气小组各成员单位
2	总量减排目标	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完成本市下达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氮氧化物（NOx）减排目标要求。对于新增涉气建设项目严格执行 VOCs、NOx 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实施“减二增一”削减量替代审批制度。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市场监管局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二、实施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专项行动</b>					
3	推进 VOCs 综合整治	加强 VOCs 浓度高值区、治理过程关键环节的突出问题溯源排查，持续开展 VOCs 全流程整治，有针对性地分类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储罐综合治理、装卸废气收集治理、加油站油气整治提升、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升级改造等减排工程。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交通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4	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	按照市新能源汽车联席会议办公室推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的目标和要求，针对生产、销售、使用、充电等环节，推进配套措施实施，积极落实本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	按时间节点完成	区科信局 区交通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教委 区国资委 西城公安分局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财政局
		财政支持的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社会团体新增和更新的车辆基本为纯电动车或氢燃料电池车（长期在河湖区使用、无适配车型及确因工作需要等除外）。对于具备条件的新增和更新执法执勤、通勤等专用或特殊车辆优先选用纯电动车或氢燃料电池车。	长期实施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财政局 区国资委	区教委 区卫生健康委 西城公安分局
		积极落实市新能源汽车联席会议办公室制定实施的存量社会燃油小客车“油换电”“油换氢”激励政策，通过成本激励、通行便利以及同步鼓励汽车企业制定置换补贴政策等方式，加快推动存量社会燃油小客车电动化。	长期实施	区科信局 区交通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教委 区国资委 西城公安分局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财政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4	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研究制定新能源车推广、通行便利、停车优惠、配套设施建设、渣土运输电动化及便利化等鼓励政策。	长期实施	区交通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
5	推进低(无)VOCs含量产品源头替代	<p>对生产、销售环节涂料、胶粘剂、清洗剂、油墨等含 VOCs 产品开展抽检，重点抽检溶剂型 VOCs 产品，强化对电商平台销售的含 VOCs 产品的抽检力度，全年检测量不低于 12 组，依法公示抽检结果。</p> <p>按照实际情况，重点加强对生产、销售环节溶剂型 VOCs 产品的抽检。</p> <p>工程建设领域大力推广绿色环保产品，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中，优先使用低（无）VOCs 含量产品。</p> <p>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区交通委等行业主管部门在市相关部门指导下，组织施工工地建设单位通过招标文件等方式对施工单位提出使用符合北京市《建筑类涂料与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DB11/ 1983-2022)产品的相关要求。行业主管部门应对台账、检测报告等材料开展定期检查，并对 100%的工地开展抽检，检查和抽检结果按季度与区生态环境局共享。</p>	年底 前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5	推进低(无)VOCs含量产品源头替代	鼓励工业涂装企业使用符合国家和本市标准的涂料、胶粘剂等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区发展改革委组织现有区域内开展实际生产的工业企业推广使用低(无)VOCs含量产品，并加强宣传。 区生态环境局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对发现的含VOCs原辅材料检测超标线索移交区市场监管局，区市场监管局定期反馈处置结果。 加强执法检查，督促工业涂装企业建立原辅材料台账，并使用符合标准的低(无)VOCs含量产品。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各街道办事处
		配合市级部门进行对沥青混合料分级评价，配合研究鼓励政策，推进优先使用污染排放少、能耗低的产品。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委	区财政局 蓟城山水公司
6	加强重点行业VOCs全流程管控	按照市级相关部门要求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强化对审核企业的监管，对不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或者不报告审核结果的企业依法责令限期改正。 结合重点行业评估等工作，组织1家重点企业开展“一厂一策”精细化治理。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7	促进油品储运环节油气减排	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生产、销售环节的车用油品、氮氧化物还原剂和车用油品清净剂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抽查，依据《北京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实际使用柴油随机抽检，依法查处不合格产品。西城公安分局负责依法打击通过“自备罐”“流动加油车”“黑加油站点”等非法储存、运输、销售成品油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宣传曝光典型案例，营造高压态势。	长期实施	区市场监管局 西城公安分局 区应急局	区商务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区商务局、区生态环境局督促加油站组织实施错峰装卸油，引导加油站出台鼓励夜间加油的措施。	6-9月	区商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
<b>三、实施氮氧化物 (NOx) 减排专项行动</b>					
8	削减固定源 NOx 排放量	巩固“无煤化”成果，健全清洁取暖设备的运维服务机制，严厉打击经营性企业非法使用、销售燃煤行为，加强对散煤的巡查，严防散煤复烧。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9	推动机动车清洁化	组织推进新增和更新的商超、快递等轻型物流配送车辆基本为纯电动车或氢燃料电池车。	年底前	区商务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分公司	区交通委 区生态环境局
9	推动机动车清洁化	组织推进新增和更新的 4.5 吨以下环卫车为纯电动车或氢燃料电池车。新增和更新的 4.5 吨以上环卫车中，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车比例达到 100%。到 2023 年底，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车比例均达到 80%。	年底前	区城市管理委	各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 环雅丽都公司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p>新增和更新的 4.5 吨以下邮政车（机要通信车和郊区邮路盘驳邮政车除外）为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车，到 2023 年底，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车比例达到 50%。</p>	年底前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分公司	——
		<p>配合北京市落实经济激励、优先通行等交通管理政策，疏堵结合，加快推进国四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轻、微型货车电动化。</p> <p>落实本市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优先通行的政策，进一步严格申请在西城区办理货车通行证的新能源化及联网要求，优先保障纯电动和氢燃料电池车辆申报。</p>	按时间节点完成	<p>区交通委 市交通委西城运输管理分局</p>	<p>西城交通支队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财政局</p>
		<p>配合市级部门推广纯电动或氢燃料混凝土搅拌车的鼓励政策。</p> <p>配合市级部门推广纯电动或氢燃料渣土运输车、4.5 吨以上环卫车的鼓励政策。</p> <p>配合北京市推动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建设，有序开展氢燃料电池中重型货车等示范，研究开展零排放货车通道试点。</p>	长期实施	<p>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交通委</p>	<p>区发展改革委 西城交通支队 区财政局</p>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0	非道路移动机械综合治理	<p>严格落实国四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标准。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园林绿化局、区水务局、区交通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城市管理委等单位加强对本行业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做好编码登记和进出场使用管理，要求企业使用规范合格油品，保证达标排放。</p> <p>鼓励本行业施工单位优先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机械，将机械使用情况纳入“绿牌”工地评定办法；推进本行业管理的施工工地优先使用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非道路移动机械，鼓励国二及以下(含 X 阶段)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优先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和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机械。</p>	长期实施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水务局 区交通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
		<p>组织推进重点企业、铁路货场的国四场内货车、国二及以下(含 X 阶段)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加速自有及使用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动化。</p> <p>区生态环境局加强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编码登记状况的监督检查。</p> <p>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对使用未经信息编码登记或者不符合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记入信用信息记录，并开展行业督导。</p>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交通委 市交通委西城运输管理分局	——
11	强化移动源排放监管	严格实施国六 b 机动车排放标准。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轻型汽油车新阶段标准实施的宣传引导，公安交管部门做好符合新阶段标准车辆的注册登记工作。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西城公安分局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2	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	公安交管、生态环境部门全年在区内主要道路完成 2.9 万辆次以上的重型柴油车和重型燃气车人工检查，加强对低速货车的路检抽查。公安交管部门加大对摩托车非法上路行驶和非法改装的执法处罚力度。	按时间节点完成	西城交通支队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委	——
		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开展机动车检验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曝光力度。 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局、西城公安分局等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对机动车检验机构的违法行为及其他不符合规范的行为进行记分。	长期实施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西城公安分局 区交通委	各街道办事处
12	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	配合市级部门实施本市“十四五”时期推进重点大宗物资运输结构优化调整行动计划，持续推进重点大宗货类“公转铁”，全市货物到发铁路运输比重进一步提高。	年底前	区交通委	——
		鼓励重点工业企业开展零排放货物运输车队试点。鼓励重点工业企业等用车单位通过与运输企业（个人）签订合作协议等方式实现清洁运输。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四、提升城市环境精细化管控水平</b>					
13	严控降尘量	全区及各街道降尘量控制在 5 吨/平方公里·月以内（扣除沙尘影响）。	年底前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蓟城山水公司 环雅丽都公司	——
		定期对全区及各街道空气质量、粗颗粒物（TSP）、降尘量、道路尘负荷等情况进行排名和通报。 各街道粗颗粒物（TSP）、细颗粒物（PM <sub>2.5</sub> ）浓度排名退出全市后 30 名。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各街道办事处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园林绿化局 环雅丽都公司
14	强化施工扬尘管控	加强扬尘防治精细化管理，在重点地区及有条件的施工现场积极推行土石方施工阶段防尘天幕、预拌流态固化土代替常规灰土肥槽回填等抑尘措施；深入推进扬尘治理“绿牌”工地创建工作，充分发挥标杆引领、正向激励作用，有效推动扬尘治理水平整体提升。	年底前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4	强化施工扬尘管控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加强扬尘视频监控平台账号使用管理，定期通报平台发现的问题情况。 加强扬尘视频监管平台使用，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移送城管执法部门依法处罚，同时抄送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生态环境局。	年底前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交通委 区园林绿化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区生态环境局
		行业主管部门每季度更新施工工地、建筑垃圾消纳场管理台账，并与城管执法、生态环境等部门共享。组织工地（场站）严格落实扬尘管控措施及“门前三包”，强化工地（场站）出口100米范围内遗撒情况巡查，强化渣土车辆管控，做到“进门查证、出门查车”，杜绝车辆违规、带泥上路行驶。	长期实施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交通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教委	西城交通支队 各街道办事处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管执法部门加强对扬尘执法工作的指导，提升属地扬尘执法效能，重点指导空气质量排名靠后街道加强执法检查，做好各类扬尘执法数据的汇总、分析、通报，并及时向同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送。 配合市级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有关规定，落实建筑施工扬尘按日连续处罚实施办法，加大对扬尘违法行为查处力度。曝光扬尘违法行为，营造扬尘执法高压态势。	长期实施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4	强化施工扬尘管控	各街道每季度更新辖区内房建、拆迁拆违、线性工程、“小微工程”等工地扬尘管控台账，按月开展全覆盖检查。	年底前	各街道办事处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交通委 区水务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15	强化道路扬尘管控	推进辖区内道路和街巷规范化清扫保洁工作。 区城市管理委提升道路清扫保洁水平，不断降低道路尘土残存量。 区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道路尘负荷评估；对于道路尘负荷较高的道路，各街道组织及时整改。	长期实施	区城市管理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园林绿化局 各街道办事处 环雅丽都公司	蓟城山水公司
16	强化裸地扬尘管控	区园林绿化局强化绿化过程技术指导，开展裸地生态治理和林下植被种植。对短期无建设或利用计划的裸地，通过硬化、绿化等方式减少扬尘。  各街道定期更新裸地台账，做好扬尘精细化管理。	长期实施	区园林绿化局 蓟城山水公司  各街道办事处	各街道办事处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城市管理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区房管局
17	加强餐饮油烟源头管控	<p>依据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中关于餐饮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措施的有关要求，市场监管部门与生态环境部门依托大数据平台加强餐饮项目办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信息的推送共享。生态环境部门加强研判，结合实际情况开展事前帮扶指导，并做好事中事后监管。</p> <p>加强餐饮行业升级整治，加大执法处罚力度，督促定期清洗、达标排放。充分发挥油烟在线监控作用，及时掌握餐饮油烟净化设施使用情况，提高执法效率。</p> <p>街道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做好油烟“四查”（查安装、查开启使用、查破损、查清洗）。</p>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各街道办事处	——
18	加强氨排放、恶臭等管控	持续做好本区消耗臭氧层物质企业备案管理，加强对使用未备案及淘汰物质违法行为的执法检查。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
19	加强烟花爆竹管控、倡导文明祭祀	落实《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全域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	长期实施	西城公安分局 区应急局 区烟花办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积极开展文明祭祀宣传，引导市民遵守文明行为规范，倡导文明、低碳、绿色祭祀。	长期实施	区民政局	区委宣传部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道办事处
20	加强噪声污染治理	完成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评估工作；配合完成国家声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布设、调整。	6月底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优化夜间施工证明办理条件和程序，加大服务指导力度。按照重大项目建筑垃圾运输通行保障工作方案要求，缓解建筑垃圾夜间运输噪声扰民。按照市级相关部门制定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绿色施工考核评价办法，将夜间施工扰民纳入考核及信用评价。加大违法夜间施工查处力度。	年底前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各街道办事处
		按照全市交通噪声缓解年度治理计划的要求，组织实施交通噪声治理工程。	年底前	区交通委	区财政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21	提升生态环境类接诉即办工作成效	加强生态环境类诉求办理工作，健全生态环境接诉即办“管家”机制，落实属地责任，加强日常巡查检查，重点解决市民反映集中的油烟、噪声等共性问题，进一步提升诉求办理解决率和满意率。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 各街道办事处
五、“一微克”行动区级示范					
22	燃气锅炉深度治理示范项目	组织对区内具备改造条件的燃气锅炉开展深度低氮改造。	年底前	区城市管理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各街道办事处
23	提升重点街道空气质量	按照首都功能核心区定位要求，组织街道强化精细化治理，开展居民餐饮油烟治理设施升级改造试点。	按时间节点完成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
24	开展“一微克”专项行动	针对3—5月施工量大，天气干燥多风的特点，开展以控制扬尘为主的“一微克”专项行动。	按时间节点完成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城管执法局 西城交通支队 各街道办事处	环雅丽都公司
		针对5—7月臭氧超标天数较多的情况，开展以控制VOCs为主的“一微克”专项行动。	按时间节点完成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交通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针对秋冬转换季，重污染及污染过程频发的特点，在10—11月开展以做好污染过程应对，降低局地污染排放的“一微克”专项行动。	按时间节点完成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管执法局 西城交通支队 区市场监管局 区商务局 区国资委 各街道办事处	——
<b>六、加强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b>					
25	加强区域联防联控	强化区域空气重污染应对；完善空气重污染绩效分级管理，积极推动企业绩效评级提升，更新应急减排清单。 及时通报空气质量预测预报结果，依法依规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在市生态环境局统筹下，开展区域联防联控。空气重污染期间，各单位组织督促落实各项减排措施，并加强督查检查执法。	长期实施	区空气重污染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 区发展改革委 区应急局	——
26	强化督导、执法和信息公开	组织对排名靠后的街道、高值地区等开展溯源排查整改，推动精准治理。 区生态环境局、西城公安分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市场监管局等单位依据职责，组织开展贯穿全年的环境问题执法检查专项，重点加强对餐饮、汽修、VOCs 和 NOx 排放重点企业、施工工地等单位的执法检查。强化排污许可证后监管执法，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西城公安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交通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p>严格查处无证和不按证排污行为。</p> <p>整治建筑垃圾违法违规行为，区城管执法部门牵头，加大对道路遗撒、扬尘、冒黑烟等问题的查处力度，对违法行为依法处理处置，对典型案例加强宣传曝光，形成震慑。强化对枯枝落叶焚烧的管理。</p> <p>落实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改革要求，督促重点排污单位、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等依法披露年度报告等环境信息。</p>			
27	发挥生态环境经济激励引导作用	配合市级相关部门落实绿色金融相关战略协议。按照市级相关要求，通过绿色金融政策鼓励引领企业绿色发展。	年底前	北京金融街服务局（区金融办）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财政局加强区级资金统筹，按照污染防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向环境质量改善情况好、污染防治任务重的街道予以倾斜。加强项目储备与资金使用管理，并结合实际，相应加大财政投入力度。	年底前	区财政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充分发挥施工扬尘环保税调控作用，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与区税务局配合北京市有关部门要求进一步完善“绿牌”工地表彰和施工扬尘处罚等信息共享机制，实现纳税主体和施工主体信息畅通，确保依法足额征收施工扬尘环保税。	年底前	国家税务局北京市西城区税务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附件 2-2

## 各街道大气污染防治 2023 年有关指标及重点任务计划

全区及各街道	PM <sub>2.5</sub>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重污染天数比率（%）	优良天数比率（%）	NOx 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吨）	VOCs 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吨）	VOCs “一厂一策”治理（家）	重型柴油车和重型燃气车路检（万辆次）
德胜街道	29	1.7	—	—	—	—	—
什刹海街道	30	1.7	—	—	—	—	—
西长安街街道	29	1.7	—	—	—	—	—
大栅栏街道	30	1.7	—	—	—	—	—
天桥街道	29	1.7	—	—	—	—	—
新街口街道	29	1.7	—	—	—	—	—
金融街街道	30	1.7	—	—	—	—	—
椿树街道	30	1.7	—	—	—	—	—
陶然亭街道	29	1.7	—	—	—	—	—
展览路街道	30	1.7	—	—	—	—	—
月坛街道	30	1.7	—	—	—	—	—
广内街道	30	1.7	—	—	—	—	—
牛街街道	30	1.7	—	—	—	—	—
白纸坊街道	31	1.7	—	—	—	—	—
广外街道	30	1.7	—	—	—	—	—
西城区	31	1.7	75	640	490	1	2.9

备注：部分指标后续可能会根据国家及北京市要求等进行调整。

### 附件 3

## 西城区水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一、水环境质量目标</b>					
1	目标任务	西城区水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地表水（国家和市级）考核断面达到国家和北京市要求。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区发展改革委 相关街道办事处
<b>二、水资源保护</b>					
2	加强饮用水 水保护	加强水源保护巡查，确保水源井周边 30 米范围内无污水、无垃圾、无厕所、无养殖粪污等污染源。	长期实施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
		按北京市要求，配合开展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年度调查评估，按国家要求完成系统填报，年底前提交评估报告，实现水源地“一源一档”动态管理。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开展水源地专项执法和日常监管, 加强“三监联动”, 动态清理整治水源保护区内影响水源安全的排污口、垃圾堆放等环境问题, 因地制宜完善水源保护区(水源井)封闭隔离设施和标志标识牌。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3	加强地下水保护	落实辖区地下水水质保持方案, 确保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对辖区地下水污染风险监控点开展丰、枯水期监测。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配合北京市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 促进北京市地下水涵养和保护。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按北京市要求, 配合开展建立地下水污染风险源分类分级方法, 配合完成地下水风险源信息调查。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4	节水型社会建设	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按照市水务局下达到西城区的要求, 完成2023年用水总量及万元GDP完成量目标任务。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
		进一步加强用水总量管控, 提高用水效率。结合本区用水实际情况, 将用水总量进一步分解下达至街道(乡镇), 并细化管控措施。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三、水环境治理</b>					
5	强化生活 污染治理	实施全面打赢城乡水环境治理歼灭战三年行动方案，强化再生水配置利用能力，2023年持续推进园林绿化再生水替代工程。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自委西城分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北京市排水集团一 分公司 各街道办事处
		加大雨污混接错接巡查整治力度，督促相关单位对新发现的错接混接点位及时处置，实现动态清零，积极推进中心城区合流溢流口治理。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北京市排水集团一 分公司
		加强汛期雨水面源污染和溢流污染防治，持续开展“清管行动”“清河行动”，聚焦汛期水质波动明显的河流，提前对雨水管涵、雨污合流管涵、雨水口（雨箅子）等进行全面清掏并加大巡查、清理力度。主汛期开展雨后入河排口排污检查，加强对重点断面的监测和溯源排查。	9月底前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北京市排水集团一 分公司
6	加强医疗 机构污水 监管	加强医疗机构监管，定期检查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情况，加强排污许可管理，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和消毒设施配置齐全，运转正常。	长期实施	区卫生健康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7	加强工业	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严厉处罚无证和不按证排放废水行为。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污染防治	开展排污许可证单位执行报告提交率审核。开展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排污许可证和排污登记表质量审核，审核数量不少于总数的 20%。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
8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管	巩固清理整治成效，问题排口动态清零。严格新建、改建、扩建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按照分级审批权限做好设置审批。持续开展排查溯源和数据更新，实现排污口排查整治、设置审核备案、日常监督管理等信息互通，建立动态管理台账。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推进入河排口精细化管理，加强水质在线监管平台的应用，对水质异常的排口快速查找原因，及时组织整治。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北京市排水集团一分公司
9	巩固水体整治成效	发挥“河长制”“湖长制”统筹作用，加强汛期面源污染治理、污水直排混排入河监管巡查力度，将河流消劣治理、整治后黑臭水体管护等任务纳入年度总河长令。	长期实施	区水务局 各街道办事处	——
10	配合流域生态补偿	按北京市要求，配合开展《北京市水生态区域补偿暂行办法》，保障生态水流、增加流动性，加大对劣 V 类水体扣缴力度，建立双向补偿机制，促进生境生物多样性，以经济政策推动实现水流流动、水环境洁净、水生态健康。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财政局	各街道办事处
11	强化监管执法	巩固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以水环境问题为导向，开展流域“点穴”执法，重点对饮用水水源地、入河排污口、未纳管企业等开展专项执法。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北京市排水集团一分公司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严厉打击向城市雨水管道排污及倾倒垃圾、向河道倾倒及填埋垃圾等违法行为,切实降低初期雨水污染对河流水质的影响。	长期实施	各街道办事处	区水务局
12	落实监督指导	按照市生态环境局通报的反馈意见,落实问题整改。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
<b>四、水生态修复</b>					
13	保障河湖生态用水	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配置,保障河湖生态用水。推进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鼓励再生水用于河湖生态补水。	年底前	区水务局	——
14	开展水生态状况监测评估	实施覆盖到社区的水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体系,对社区的水环境质量开展监测评价。开展水生态环境状况监测评价。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
15	加强区级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大力推进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数据支撑能力。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财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 附件 4

# 西城区土壤污染防治 2023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一、土壤污染防治目标</b>					
1	目标任务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建设用地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环境质量保持良好。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应急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b>二、全面加强建设用地风险防控</b>					
2	保障建设 用地土壤 环境安全	西城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或者达到 95%以上且当年依法处罚、整改到位。 西城区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长期 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3	加强土壤 污染工业 源头防控	预防新建工业企业土壤污染。新改扩建设项目，督促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规定，开展土壤环境现状调查。新建涉及汽车整车制造、显示器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等行业的建设项目，督促在开工建设前完成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4	优化建设用地风险防控制度	规范管理土壤重点监管单位。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督促、指导、规范重点监管单位履行法定义务，开展隐患排查、自行监测、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年度报告，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度。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防控涉重金属重点行业污染。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更新排查整治清单，督促含电镀工序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指导企业根据排查结果开展绿色化改造。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加强潜在污染工业企业土壤环境管理。督促加油站等具有储存、输送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埋地管道和设施的所有者和运营者采取防渗漏措施，督促埋地储罐的所有者或运营者及时报告埋地储罐基本信息并定期巡查、检修、监测。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局	区发展改革委
4	优化建设用地风险防控制度	督促依法调查。在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督促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不涉及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的，在规划指标确定前完成；2019年1月1日前已经收回土地使用权或其他情形的，在供地前完成。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督检查，逐步增加建设用地安全利用面积。	持续推进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
		开展风险筛查。筛查2022年度关停退出工业企业原址用地，筛选土壤污染风险较高的地块。完善筛查台账，更新地块现状、开发利用情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等信息。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发展改革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5		防控超筛选值地块风险。污染物含量超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筛选值的，督促采取防止污染扩散等风险防范措施。暂不开发利用受污染建设用地，督促编制风险管控方案并实施；拟开发利用受污染建设用地，督促制定风险管控、修复方案并实施。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加强风险管控、修复过程监督管理。涉及基坑等危险性较大工程的，区生态环境部门加强土壤污染治理监督检查，区住房城市建设部门加强施工安全监督检查。	持续推进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相关街道办事处
		强化后期监管。对开展后期管理的地块，督促编制、备案并实施后期管理计划。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相关街道办事处
5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统筹	强化规划统筹。将土壤环境质量作为编制、审查相关国土空间规划的依据，纳入自然资源统筹管理，做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前，对规划范围内涉及工业生产的地块进行筛查，筛选土壤污染风险较高的地块。未对土壤污染风险较高的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不宜规划为住宅用地、商业服务用地以及中小学、医疗卫生社会福利设施等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持续推进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三、持续推进园林绿化用地安全利用</b>					
6	加强园林绿化用地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重点加强公园与绿地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推进园林绿化用地农药、化肥用量控制，逐步开展农药、化肥使用核算。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b>四、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b>					
7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	开展《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普法宣传。生态环境、规划自然资源、园林绿化等部门开展或积极参加法规培训，提升土壤污染防治责任意识。开展面向工业企业的普法宣传，增强相关责任主体的土壤污染防治意识。加强面向公众的宣传，普及土壤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增强公众参与意识。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园林绿化局 各街道办事处
8	提升危险废物清运能力	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及时组织清运涉疫垃圾。完善“小箱进大箱”等工作机制，健全小微医疗机构医废收运体系。	年底前	区卫生健康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西城公安分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9	实行信息共享制度	实行土壤污染防治相关信息共享制度。生态环境部门共享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情况、地块污染状况、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等；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共享建设用地用途变更信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情况、年度供地计划、重点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转让计划等，住房城市建设部门共享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情况等；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共享关停退出企业情况等。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
10	提升监测监管能力	开展工业污染源头监测。按计划开展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对自行监测结果存在异常的工业企业周边土壤进行监测，存在污染迹象或特征污染物含量呈现上升趋势的，督促采取移除污染源、防止污染扩散等措施。  加强建设用地执法检查。对未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或污染物含量超筛选值且尚未完成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或未达到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加强违法开工建设执法检查。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履行法定义务的时效及规范性、隐患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等开展执法检查。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相关街道办事处  相关街道办事处

## 附件 5

# 西城区生态保护 2023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b>一、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目标</b>					
1	目标任务	生态环境质量指数 (EI) 力争稳中向好。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区水务局
<b>二、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b>					
2	建立工作机制	落实《北京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2021年-2035年)》，落实市级部门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进展报送等工作要求。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区水务局	—
3	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力	结合实际，配合市级部门报废拆除河流中阻断连通性的塘坝等设施；确需保留的闸、坝，完善生物连通设施，构建水、陆生态廊道。严控新建塘坝等设施。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园林绿化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3	度	在有条件的地区改造硬质护岸，恢复河湖库自然岸线，提升河流横向连通性，保持现有自然岸线总体格局不变。	年底前	区水务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配合市级部门，分时段、分河段、分流量开展阶段性生态补水，协同做好生物多样性保护。	年底前	区水务局	—
4	保护重点生物遗传资源	配合市级部门推进市级种质资源保护单位（区、地、库）加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
5	加强监测评估	配合市级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良好生态环境指示物种观测工作。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
<b>三、维护生态空间格局稳定性</b>					
6	深化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应用	严格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严控新增建设用地。落实属地职责，加强辖区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管控。	年底前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
7	统筹推进实施生态保护修复	编制完成区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年底前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推进园林绿化“增绿提质”。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8	统筹推进实施生态保护修复	新增城市绿地 5000 平方米, 将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提升至 98%。开展桥体试点绿化工作。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
		因地制宜开展湿地修复, 提升湿地生态质量。	年底前	区园林绿化局	—
四、促进生态保护可持续发展					
9	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	配合市级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统计制度, 推动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标准化, 配合市级探索开展 2022 年全市 GEP 核算, 为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奠定基础。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统计局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西城分局 区住房城市建设委 区水务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10	开展生态环境质量评价与应用	配合市级开展生态环境质量评价和应用, 客观反映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	年底前	区生态环境局	—
11	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以生态环境保护成效为基础, 在市级统筹下, 实施生态保护补偿,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不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年底前	区财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 附件 6

## 2023 年西城区生态环境保护有关指标及重点任务计划

区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 二氧化碳排放较 2020 年累计下降率 (%)	PM <sub>2.5</sub>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优良天数比率 (%)	重污染天数比率 (%)	断面水质达标率(%) (优良水体比例, 劣 V 类水体比例)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	NOx 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吨)	VOCs 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吨)	VOCs “一厂一策”治理(家)	重型柴油车和重型燃气车路检(万辆次)
西城区	12 左右	31	75	1.7	100 (100, 0)	100	640	490	1	2.9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4日印发

---